

《周易》象论的理论内涵及形成因素

闫金玲

(长治市教育学院 文科部,山西 长治 046000)

【摘要】象作为象征符号、认知方式、一种深层结构都有其独特的内涵。《周易》象论的形成因素主要有三点:一是夏商巫卜文化孕育《易经》象论的雏形,神话传说象物应怪为《周易》象论提供方法依据;二是周代礼乐文化规定了其价值取向;三是先秦思想提升了《周易》象论的哲学意蕴。

【关键词】周易;象;观物取象;立象尽意

【中图分类号】I207.2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1883(2015)04-0026-03

DOI:10.16104/j.cnki.xccxbsh.2015.04.007

“象”是独具中华民族思维特质的重要范畴,源自先民的尚象意识,经夏商巫卜文化及周代礼乐文化之熏染,成为构建古代思想系统之基本文化符号,再经先秦思想家阐释,在《易经》的基础上形成《易传》,演变为蕴涵思维特征、文化观念与审美特质的象论。

一、《周易》象论的内涵发掘

象在甲骨文中作“象”的本义指大象,《说文解字》解释为名词,“长鼻牙,南越大兽,三年一乳,象耳牙四足之形”^[1]。在《周易》象论中,我们可以从以下三方面来理解。

(一)象作为象征符号

象作为名词,是指“见乃谓之象,形乃谓之器。”^{[2]158}《系辞》曰:“仰则观象于天”^{[2]168},阴阳两气、自然物象、人文事象都属于象的范畴。

1. 数。包括作为基本符号的两爻,这两种符号喻示自然万物矛盾对立的情状,也是万事万物最根本的两种抽象要素。还包括八经卦、六十四卦。

2. 自然物象:天、地、雷、风、水、火、山、泽。

3. 人文事象:家事、畜牧、畋猎、行旅、征伐、争讼、婚媾、教化等,远古风俗遗迹、殷周之际的史影。其指称对象广泛,山川风物、日月星辰,乃至人的气色脉息都可谓象。道也是象,即“大象”,从具体可感的事物到难以把握的玄妙之象。

(二)“象”作为认知方式

象可作动词,为象征、法象。《易传·系辞下》曰:“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2]170},“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拟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谓之象。”^{[2]167}

1. 义也,名也,时也,似也,类也,比也,状也,谓之象。《管子·七法》

2. 人希见生象也,而得死象之骨,案其图以想其生也,故诸人之所以意想者,皆谓之象也。《韩非子·解老》

3. 像者,似也;似者,像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

4. 象,效也。《广雅·释诂》

观象制器,象其物宜、以象比德,是古人把握世界重要认知方式,以观物取象为起点,或从自然中取象,或虚构假想。如易经中的泰卦,卦象为地在上,天在下,这显然与现实自然办真实图景相悖,可是易经却借此表明天之气属阳,地之气属阴,若天在下,地在上,阳气上升,阴气下降,二者相交感,象征吉利之意。或从神话传说、故事中取象。易经中的乾卦的卦爻辞取神话传说,乾,初九,借一条潜伏而有志的龙的形象表现新生事物崛起之初,由于条件尚未成熟,必须积蓄力量,待时而动。乾卦通过摄取古代传说中龙的各种形象表现多方面的人生哲理。

《易经》用重重象征和类比推理。《易传》把《易经》中的直觉比类上升到理性高度。《系辞下》:“爻象动乎内,吉凶见乎外”^{[2]167},“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2]167},“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拟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谓之象”^{[2]152},“圣人设卦观象,……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忧虞之象也,变化者,进退之象也,刚柔者,昼夜之象也。”^{[2]147}以比类、取象,立象见意为目的,通过类比、暗示、联想、象征等方式,以整合的情感方式表述物象世界与观念世界,不仅为仿效事物的整体提供范式,而且揭示其背后的意义、情感和思想。两爻喻示万物矛盾对立,是促使事物运动变化的最基本的两种互相对立因素。八卦以阴阳二爻的不同组合形式象征世界万物的八种基本形态。乾,三阳爻相连,象征阳气上升为天;坤,三阴爻相连,象征阴气下凝为地;震,两阴爻迭于一阳爻,象征上两阴下降,下一阳上升,阴阳冲突爆发为雷;巽,两阳爻迭于一阳爻之上,象征两阳爻升腾于一阳之上,如风行地上;坎,一阳爻置于两阴

收稿日期:2015-09-30

作者简介:闫金玲(1979-),女,河南林州人,讲师,硕士,研究方向:中国古代文论。

爻之间,象征上下之阴蓄中一阳,如水以阴为表,内中蕴含阳质;离,一阴爻置于两阳爻之间,象征上下二阳蓄中一阴,如火以阳为表,内中蕴含阴质;艮,一阳爻迭于两阴爻之上,象征上为阳,下蓄阴,如山以坚石为表,下含丰富的湿土;兑,一阴爻迭于两阳爻之上,象征上为阴形,阳蓄其中,如泽外表为阴湿之所,下层却含有丰富阳气。

表1“象”的多元认知图示

卦名	自然	属性	人	动物	人体	方位	季节
乾	天	刚健	父	马	首	西北	秋冬间
坤	地	和顺	母	牛	腹	西南	夏秋间
震	雷	奋动	长男	龙	足	东	春
巽	风	潜入	长女	鸡	股	东南	春夏间
坎	水	低陷	中男	豕	耳	北	冬
离	火	附着	中女	雉	目	南	夏
艮	山	静止	少男	狗	手	东北	冬春间
兑	泽	欣悦	少女	羊	口	西	秋

《周易》象论建立在具体性、直观性和经验性的基础上抽象演绎,托象明义,因小喻大。“夫《易》彰往而察来,而微显阐幽,……其称名也小,其取类也大”^{[21]74}。这对思维的影响一是由于其直观可见性,导致古人常采用以象比类的直观思维方式,以观察和反映世界,并将它作为思维中介,使认识实现对诸多有形事物的超越;二是象含有对客观事物的摹状和形容之意,客观世界诸多事物并非一目了然,就是借助语言文字也不一定能够准确的传达和形容,因而就可借象来传达。故就有“书不尽言,言不尽意,然则圣人之意其不可见乎?子曰:“圣人立象以尽意,设卦以尽情伪,系辞以尽其言。”^{[21]54-160}以一套高度象征比拟意义的图式符号组建意向系统,引申、暗示、象征、隐喻、比拟、类推等手段,将情景相关、意义相通的事物联系成互通互感的象,把哲理性和诗性融为一体。《周易》大量使用各种象征性的物象表达易理,很多爻辞本身就是优美的诗歌。《中孚》九二曰“鸣鹤在阴,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与尔靡之”^{[21]35},《屯》六二曰:“屯如遭如,乘马班如,匪寇婚媾。”^{[21]25}

(三)象作为一种深层结构

象具有完整传达客观事物的功能,并能以此为中介取类而感通,进而把握客观事物的精髓。周易象论是以象为核心,以喻为手段的思维机制。象在传达万物特征时,既不舍弃思维对象的具象因素,又能保留主体之主观旨趣。其比类、象征的方式基于一种深层结构并借助语言呈现。

周易象论包括数、象、辞三个互动指涉的层

面。数是象的规定,是神不可测的神意的体现;辞是对象的解读,极具象征意味;吉凶的判断,源于象辞,因数定象,以象辞定吉凶,以象为核心建构一个全息动态系统,以数、象、辞的符号整体沟通天、地、人。

观物取象,观象制器,基于立象尽意。王弼《周易略例·明象》:“尽意若象,尽象莫若言。言生于象,故可寻意以观象,象生于意,故可寻象以观意,意以象尽,象以言著”^[2]。这一言象互动系统以取象是手段,尽意是目的,象诱发想象与体验,言为想象提供指向性和规范性,即象以言出,言为象限。

这一动态系统贯通三才,在天、地、人三界互感互通,从天象到心象,或借助象征性礼乐仪式进行天地神人之间互通。象体现了圣人之意,由象产生人类各种器物、仪式、制度,其间蕴涵人类文化创造的普遍意向。世界取法于象,从物质现象到精神现象,从器物制作到典章制度,均由由这一象域思维建构。这既是对文明起源的经验性描述,也是对人类文化创造过程的理性回溯,突破了天地人感应的表层比附与推衍,赋予更为深厚的历史底蕴,这也是《周易》象论的核心价值所在。

二、《周易》象论的形成因素

象文化是古人类对天、地、人及其相互关系形成的直接认识和直观的能动反映。中华文化具有深厚的尚象传统。中国汉字以象形为基础推衍构字法;中医讲“藏象”、“脉象”、“气象”;天文历法讲“观象授时”及“四象”说;孙子兵法讲“兵形象水”。《周易》象论源自远古思想文化观念的积淀。夏商巫卜文化形成了《易经》象论的雏形;神话传说象物应怪为其提供方法依据;周代礼乐文化规定了其价值取向;先秦时期包括孔子、老子在内的思想家哲学探索使《周易》象论从神学走向哲学,形成《易传》。

(一)夏商巫卜文化孕育《易经》象论的雏形

在中国早期宗教艺术中,占卜时龟象以龟甲灼痕为载体,以此来类比自然物象,并进而通过系辞判断吉凶,以象作为沟通天、地、人的中介。神学时代的龟象显示统治者将自己的行为及其结果托付给神意,同时将自身的意愿安放其中。《周易》便是在吸取龟象成法的基础上,整合改善具体的卜法卜理,铸成《易经》。

其次,关于自然崇拜、图腾崇拜、神、帝等各种神话传说基于万物有灵论,认为宇宙万物皆由精气派生,山川木石皆游魂灵怪所附丽,山川草木之象是游魂灵怪的表征。神话象物应怪,择取物象,把象作为附丽于事物的符号。这为《周易》象论提供

方法依据。

(二) 周代礼乐文化规定了其价值取向

周礼尚象,周礼的尚象符号在《周易》的《经》、《传》中得到发展。《周易》是一部关于象的著作,它通过一套复杂的占筮方法,用卦爻之象与周人重德重人的总体倾向一致,归于礼。易象的人文因素明显增加。周礼通过象征、比附的象连通天地与人伦,比如父母、夫妻可与天地相互指涉,重视昏礼。因为人的生育功能是受自然规律支配的,而世代代的人们又结成各种人伦关系。所以夫妇结合便成为自然法则与社会法则的一个交叉点。如周人重视位,周礼建立了相当严格的社会等级制度,这表现在《周易》中为重视爻位的变化。

同时,周人礼乐并举,以象通礼乐,天、地、人三界内外宇宙贯通。礼与乐共同发生作用,将外在行为与内在动力统一起来,通过情感意志的激发达到神人以和。《乐记》通过乐象以激发伦理情感为旨归,是周代礼乐文化尚象的延伸。《周易》发挥象之义理,将礼乐文化作为重要参照系统,以象推衍人文缘起和制度成因,强调仁、义、礼、正、忠、孝等观念,将其价值取向引向社会秩序、政治事务乃至人的自我完善。如大壮卦,该卦乾下震上,其象上为雷,声势浩大,为壮;下为天,纯阳动健,所以无往不利,君子实践礼仪正大光明,非礼勿动,以德服众。

(三) 先秦思想提升了《周易》象论的哲学意蕴

《易传》大概形成于老子之后,惠子、庄子之前。《周易》象论不仅受巫卜文化和周代宗法文化的影响,还受到春秋儒、道思想的熏染。

《易传》接受道家思想影响的大致线索的轨迹是从《易经》到《老子》再到《易传》。老子的哲学思想为其提供理论支撑,确立形而上依据。老子认为

宇宙本源为浑沌之气,再分为阴与阳。老子提倡非言,认为凭借语言和概念难以穷尽道之精微,只能凭借象,尤其是大象。“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老子·第二十五章》)。在《老子·第四十一章》讲“大象无形”,道不可言状、难以穷尽,即道之象有助于象在形而上境域完成从指涉神意到指涉“道”的功能转换,实现了象的功能的哲学超越,揭示了象有贯通形而上与形而下的功能。老子象论建立起象与道的形而上的感应统一为《易经》所借鉴。《周易》的“道”稳固地转移到阴阳两气的存在与运行,天道、地道、人道一以贯之。《象传》引入阴阳二气,并将阴(坤)阳(乾)确立为两元。《象传》言乾卦的含义是以天体周行不倦指涉形而上的自强不息精神,与老子象论一脉相承。

《周易》象论兼融儒、道。孔子主张诗教,多引譬连类、联想感悟、类比引伸。《论语·为政》:“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拱之。”《论语·子罕》:“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儒家言象总是与礼乐政教、伦理道德联系,形成感物言志、以象比德的模式,通过主体对物象的价值投射,并借助于物象与心象在生成模式上的相同、思维逻辑上的相通,赋予主观德行以具体可感的外在形式,以此阐明物象与人的精神实质上的互通共感,因而水之象成为心物交契的符号载体,这在《周易》中都有表现。孔子对《周易》的许多解释中都融合儒家思想。

综上所述,周易象论系统铸造了中国文化的独特品貌,深刻影响传统文化观念的形成,影响中国人的思维方式与行为方式,形成中国文化重经验、尚感悟、趋向内省的总体风貌。

注释及参考文献:

- [1]许慎.说文解字[M].北京:中华书局,1980:198.
- [2]孔颖达,疏.周易正义[M].王弼,韩康伯,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
- [3]王弼.王弼集校释[M].楼宇烈,校.北京:中华书局,1980:609.

Theoretical Connotation and Formation Factors of Zhou Yi Xiang Theory

YAN Jin-ling

(Department of the Liberal, Changzhi Institute of Education, Changzhi, Shanxi 046000)

Abstract: As a symbol, cognitive style, a kind of deep structure, xiang has its unique connotation. The formation of the theory about xiang in Zhouyi mainly have three points. One is wu culture in Xia and Shang as the prototype of the theory. Myths and legends provide basis of the method. The second is the Zhou Dynasty music culture specifying its value orientation. The third is the pre-Qin thought promoting its philosophy connotation of Zhou Yi.

Key words: Zhou Yi; xiang; guan wu qu xiang; li xiang jin yi

(责任编辑:董应龙)